

## 臺北市各主管機關111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基金） （財團法人）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宣導項目、標 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②	宣導期程③	執行單位④	執行金額⑤	備註
<b>一、公務機關</b>						
工務局	2022花現關渡 浪漫花海與您再 度相見	平面媒體	111.11.6	公園大地科	98,000	
工務局	2022愛戀關渡 花現幸福	平面媒體	111.10.4-111.11.20	公園大地科	-	本項契約金額為 9,894元，預計於 111年12月支付。
水利工程處	水利建設成果及 政策宣導	網路媒體	110.12.1-111.11.30	綜合計畫科	840	
新建工程處	無				-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 處	花IN台北	網路媒體	111.10.16-111.12.31	園藝管理所	-	本項契約金額為80 萬元，預計於111 年12月付款。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 處	2022士林官邸菊 展與2023花IN台 北公益燈箱刊登 費用	平面媒體	111.10.1-111.12.31	園藝管理所	-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 處	2022士林官邸菊 展松山機場捷運 連通道公益燈箱 刊登	平面媒體	111.11.1-111.12.11	園藝管理所	-	本項契約金額為 8,400元，已於111 年10月付款。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無				-	

# 臺北市各主管機關111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基金） （財團法人） （轉投資事業） 名稱	宣導項目、標 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②	宣導期程③	執行單位④	執行金額⑤	備註
大地工程處	無				-	
<b>二、特種基金</b>						
臺北市共同管道基金	無				-	
臺北市道路基金	無				-	

【填表說明】：① 本表查填範圍，依預算法第62條之1第1項規定，係指本市各機關、基金（含市營事業）、本府許可設立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本府轉投資資本超過百分之五十之事業，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

② 媒體類型，請依實際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採用之媒體類型填報。

③ 宣導期程，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110.10.1-110.12.31（涵蓋期程）；110.10.1、110.12.1（播出時間）或2次（刊登次數）。

④ 執行單位係指本市各機關、基金（含市營事業）、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⑤ 執行金額：

A. 係指填表當月或當季執行數（含實付數及預付數）。

B. 另有預付數轉正或支出收回情事者，請於「備註」欄敘明。

C. 倘已簽訂契約並辦理宣導，惟未達契約規定付款時程者，請於「備註」欄說明契約金額及預計付款時程。

D. 執行金額倘以特別預算支應者，亦請於「備註」欄敘明。